

核判 區分	主任	副主任				
		√				



雙週藥訊

編號:111111-1

日期:111年8月10日

使用鎮靜安眠藥五大核心能力

- 一、做身體的主人：**養成良好作息與睡眠習慣，不自行購買鎮靜安眠藥，不取用親友使用的鎮靜安眠藥，勿重複就診。
- 二、清楚表達自己的身體狀況：**向醫師說明自身狀況、入睡狀況、過去病史、使用中的藥品、工作特質或其他可能影響睡眠的生活習慣。
- 三、看清楚藥品標示：**看清楚藥品標示、藥品使用說明書，以及注意事項、副作用、警語等。服藥期間避免開車、從事需要專注力的工作或操作危險的機械，注意藥品保存方法與期限，置於小孩拿不到的地方。
- 四、清楚用藥方法、時間：**服用鎮靜安眠藥不可自行加、減量，避免突然停藥。服藥完畢立刻上床就寢避免其他活動。
- 五、與醫師、藥師作朋友：**失眠診治找醫師，用藥諮詢找藥師，不聽信非醫療專業人員的建議。

來源：[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rvice@fda.gov.tw](mailto:rvice@fda.gov.tw)

中彰榮家主任暨全體員工關心您

核判 區分	主任	副主任				
		√				



雙週藥訊

編號:111111-2

日期:111年8月24日

認識管制藥品

3分鐘帶你認識管制藥品!

管制藥品分級報報

依**習慣性、依賴性、濫用性**及**社會危害性**的程度,分為四級管理

第1級
管制藥品

例如：古柯鹼、嗎啡、海洛因

第2級
管制藥品

例如：可待因、吩坦尼、美沙冬

第3級
管制藥品

例如：愷他命、丁基原啡因、硝甲西泮(一粒眠)

第4級
管制藥品

例如：佐沛眠、丙泊酚、安定(二氮平)



什麼是管制藥品?

① 成癮性麻醉藥品

② 影響精神藥品

③ 其他認為有加強管理必要之藥品

★ 限供醫藥及科學上使用

提醒

- ★ 管制藥品應由醫師診斷後開立處方箋，病人依處方箋領藥並需遵守醫師指示用藥。
- ★ 未用完的管制藥品，需交回原開立處方的醫院或藥局，不任意丟棄，也不可以分享給其他人使用，以免觸犯【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】。

